

# 中国互联网发展基金会财务审计制度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中国互联网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内部管理，规范预算执行和财务决算的审计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本制度。

## 第二章 财务审计的范围和内容

第二条 对预算执行和财务决算审计的范围是：

1. 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计。

2. 符合财政部、民政部《关于加强和完善基金会注册会计师审计制度的通知》中要求的重大公益项目收支及执行情况的审计：

（1）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重大公益项目：

①当年该项目的捐赠收入占基金会当年捐赠总收入的1/5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50万元的；

②当年该项目的支出占基金会当年总支出的1/5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50万元的；

③持续时间超过3年的。

（2）因参与处理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需要开展的募捐活动。

（3）登记机关要求进行专项审计的其他活动。

3. 年度财务决算的审计。

4. 专项基金的年度审计、清算审计。

5. 法定代表人离任和理事会换届审计。

### 第三条 对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计内容

1. 涉及预算执行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有效；
2. 支出预算的执行是否严格执行国家和上级主管部门及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
3. 收支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与年度预算计划有何差异，确认预算完成比例，如与计划差异较大或出现赤字要分析原因，进行确认；
4. 为保证预算的完成采取了哪些加强管理、增收节支的措施，这些措施是否合法、有效。

### 第四条 对财务决算的审计内容

1. 年度财务决算和财务报告编制的原则、方法、程序和时限是否符合财务制度的规定和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
2. 财务决算报表及有关附表的内容是否完整、数据是否正确。项目填列是否齐全；各项数据与会计账簿记录是否一致；表内数据以及表之间数据勾稽关系是否正确；
3. 财务决算报表反映的财务状况是否真实；
4. 分析年度财务预算执行和管理状况；
5. 财务情况说明书是否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年度财务状况，对本期或者下期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是否真实有据。

### 第五条 法定代表人离任和理事会换届审计的审计内容

1. 任期前后的财务状况对比分析；
2. 任期内各年收入、成本费用情况；

3. 固定资产、往来款项、长期投资情况；
4. 任期内业绩；
5. 任期内存在问题。

### **第三章 财务审计的方式**

#### 第六条 对预算执行情况和财务决算审计的方式

1. 事中审计，对收入预算和支出预算的执行情况审计在预算下达后进行，通过跟踪或调查方式检查预算收支进度，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

2. 事终审计，每年初对上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年度财务决算进行审计，评价预算执行情况、年度财务决算的真实性、合法性和经费使用效益；法定代表人和理事会任期期满，对任期内财务状况、业绩、存在问题进行事终审计。

### **第四章 审计机构**

第七条 凡在工商合法注册具有执业资格的社会中介机构均可做为备选审计机构。如监管部门有特殊指定要求的，按指定名单选取会计师事务所；没有特殊指定要求的，可优先从监管部门推荐的事务所名单中选择三家具有民非审计经验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比价后报秘书长办公会讨论审定。

### **第五章 附则**

第八条 本制度自颁布之日起实施，由本基金会负责解释和修订。